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于2021年5月31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赵华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一致同意选举赵华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一致同意选举张星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

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协商，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赵华涛（主任委员）、组成人员：张星春、王子刚、杨成三、钟庆富、杨广兵；

审计委员会：刘昆（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组成人员：张星春、黄忠（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罗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组成人员：赵华涛、刘昆（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忠（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组成人员：杨广兵、罗响（独立董事）。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赵华涛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星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总工程师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张星春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子刚先生、吉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同意聘任杨昭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同意聘任吉峰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

上述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董事、总经理张星春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在公司董事会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之前，暂由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星春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确定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并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张星春先生通讯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

联系电话：0536-6295539

传真：0536-6250729

邮箱地址：sdkj002526@163.com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秦德财先生为公司审计部部长，任期三年。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赵华涛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丽丽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三年。

张丽丽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张丽丽女士，通讯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

联系电话：0536-6295539

传真：0536-6250729

邮箱地址：sdkj002526@163.com

独立董事已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五届董事会相关董事及高管人员等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5 月 31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赵华涛 先生，1981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山东成通锻造有限公司、潍坊恒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力拓电控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矿机华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昌乐洁源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昌乐县堽泰火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昌乐县堽泰火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支护设备管理委员会主任，液压支架制造部部长，公司副董事长，财务总监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赵华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赵笃学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星春 先生，1981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新疆昌煤矿机有限责任公司、潍坊恒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麟游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谛麟实业有限公司、昌乐县裕安置业有限公司、昌乐县堽泰火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昌乐县堽泰火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等职。曾任市场营销服务中心服务部部长、法务部部长、市场管委会秘书长、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职。曾获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中国煤炭机械工业优秀管理者”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张星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成三 先生：1962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任公司董事，兼任新疆昌煤矿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任本公司柳焊分厂厂长、输送机械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兼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杨成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570,0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6%，杨成三先生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子刚 先生，1975年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工程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皮带机事业部部长。曾任公司销售科科长、市场部经理、新疆昌煤矿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曾获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物资流通分会颁发的“煤炭支护行业优秀企业管理者”荣誉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王子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173,6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0%，王子刚先生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庆富 先生，1973年生，中共党员，优秀技师。任公司董事，兼任工程油缸厂厂长、昌乐洁源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经理。1991年进入公司工作，先后担

任车间主任、分厂副厂长、分厂厂长等职务，曾被共青昌乐县委授予昌乐县“青年岗位能手”称号，被昌乐县工会评为“优秀工会积极分子”，获得昌乐县人民政府授予的“昌乐县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钟庆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广兵先生，1983年生，研究生学历。任公司董事、副总工程师，兼任支架事业部部长、成都力拓电控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公司支架研究所室主任、所长、支架总工程师等职。曾荣获2010年度山东省煤炭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参与研发的“ZY3600/07/15薄煤层机炮混采液压支架”荣获山东省中小企业局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潍坊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参与研发的“薄煤层综采成套设备”荣获昌乐县市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2014年荣获昌乐县“富民兴昌”劳动奖章；荣获2018~2019年度中国煤炭机械工业“优秀总工程师”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杨广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简历：

刘昆先生：1968年生，专业会计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高级经济师。现任职于山东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人。刘昆先生曾担任公司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曾任职于山东泛海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综合计划部主管和主任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刘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响 先生：1970年生，拥有工商管理博士学位(PhD on Business Administration)，工商管理硕士(Intel MBA)及哈佛商学院(Harvard Business School)风险投资与私募股权专业培训证书。现任社会影响力投资与采购基金会联席主席。曾任联合国项目事务署(UNOPS)中国负责人、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UNIDO)及其他国际经济开发机构，牵头负责区域产业集群战略规划、方案计划实施，国际资源整合、跨国直接投资及项目风险管理等，涉及包括清洁环保、新能源、先进制造业、生命健康、高新材料、互联网金融及服务外包等领域之重点项目筹划与管理。曾兼任美国麻省理工学院(MIT)青年创业投资指导，世界自然基金会(WWF)中国区气候创行计划核心专家，证券信托业博士后导师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罗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忠 先生，1982年生，法学博士、博士后，现为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南政法大学优秀教师、优秀共产党员，第五批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人选，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和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民法学》主讲人，重庆英才计划（名家名师）首批人选，重庆市高层次人才（青年拔

尖人才) 培养计划首批人选、第三批重庆市学术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主要从事民法学、土地法、担保法等的教学与研究,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等科研项目十余项, 出版《违法合同效力论》《地票制度研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详解》(合著) 等著作, 在《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等独立发表法学论文八十余篇; 获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提名论文奖、重庆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奖等奖励。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理事, 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

截至本公告日, 黄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总经理张星春先生、副总经理王子刚先生简历见“非独立董事简历”。

吉峰先生: 1963年生, 本科学历, 高级工程师。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历任中煤张家口煤机公司研究所副所长兼设计一室主任、技术中心副主任、煤机研究所副所长, 2006年加入本公司至今, 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截止目前, 吉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 438, 878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 47%, 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昭明先生: 1967年生, 中共党员, 大专学历。任公司财务总监, 曾任公

司财务部出纳员、财务部记账会计、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

截至目前，杨昭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四、审计部部长简历：

秦德财 先生：1977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审计师，任审计部部长，兼任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济宁海纳科技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山东华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山东信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昌乐县洁源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监事。曾任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曾获得过山东省集团统计先进个人，山东省景气调查先进个人，山东省资源清查优秀调查员等荣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德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五、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丽丽 女士， 1982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丽丽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

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